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9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77,160.61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久期管理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A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995	00899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9,997,536.46 份	79,624.1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	-------------------------------------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A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2,356.99	447.90
2. 本期利润	-1,282,048.43	-452.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4	-0.000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8,792,411.12	79,063.3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40	0.99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4%	0.09%	-1.48%	0.08%	0.84%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0%	0.07%	-2.94%	0.09%	2.3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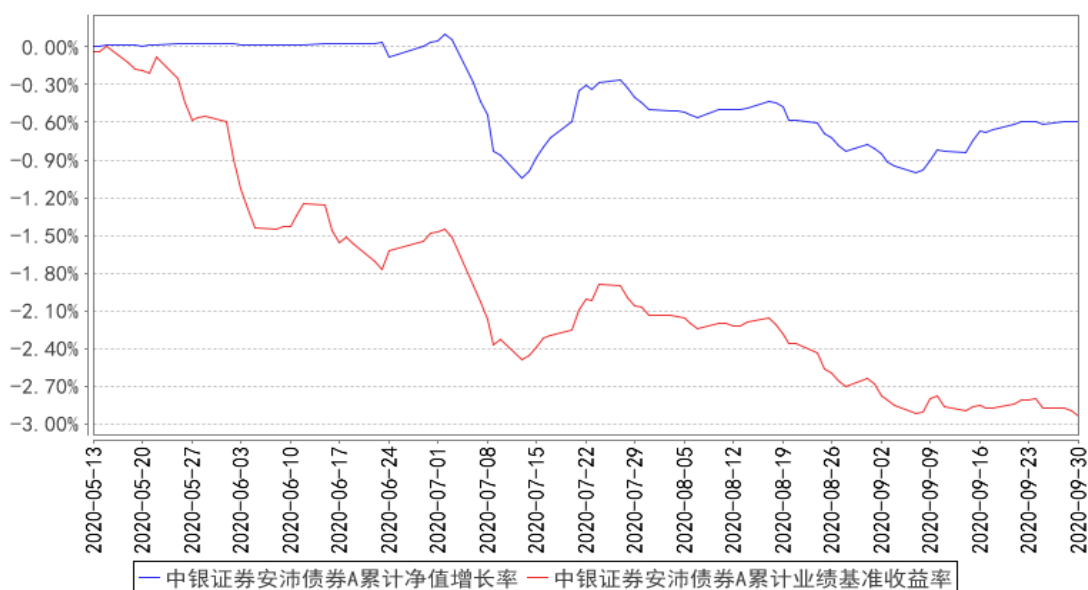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8%	0.09%	-1.48%	0.08%	0.80%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70%	0.07%	-2.94%	0.09%	2.2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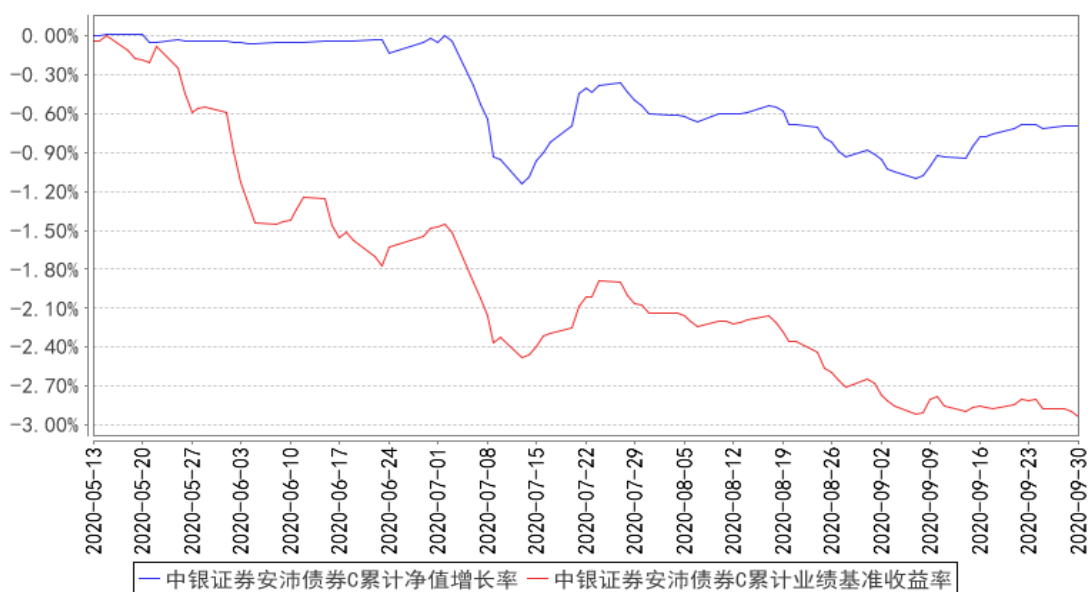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生效；

2.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自基金成立日起 6 个月为建仓期，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尚未完成建仓。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曹张琪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5月13日	-	6年	曹张琪，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已取得证券、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6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信用分析师；2012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职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信用分析师；2013年11月加入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中银证券安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聘用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基金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产品与交易部交易室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主要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环节。研究团队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团队负责投资决策，交易室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公司一直严格遵循公平交易相关规章制度，执行严格的公平交易行为。在严格方针指导下，

报告期内，未出现任何异常关联交易以及与禁止交易对手间的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如：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开展交易价差分析。分析结果表明，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债券市场延续了五月以来的调整态势，收益率继续全线上行。整个三季度，债市及基本被负面因素笼罩：经济基本面来看，PMI、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等经济指标均指向经济持续复苏，长端利率面临的上行压力较大；货币政策边际收敛虽有所放缓，但资金价格中枢和 NCD 价格均进一步抬升，推高了短端利率水平。此外，三季度利率债供给大幅超去年同期水平，供给因素给债券市场造成了持续的压力；7 月初股市大涨也在风险偏好上对债市造成负面冲击。报告期内，产品完成了建仓工作，以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作为底仓，并辅以适当的杠杆操作。

展望四季度，预计国内经济基本面延续复苏态势；货币政策维持当前节奏不变，资金利率大概率围绕政策利率波动；总体来说，对债市有利的因素有限，债券收益率难有趋势性下行机会。策略上，仍以防守为主，不盲目追涨，收益率上行时适当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4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8%。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3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6,680,000.00	98.31
	其中：债券	256,680,000.00	98.3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3,322.70	0.64
8	其他资产	2,729,457.31	1.05
9	合计	261,082,780.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票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港股通投资股票，无相关投资政策。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票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7,074,000.00	119.2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7,934,000.00	54.2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606,000.00	9.86
9	其他	-	-
10	合计	256,680,000.00	129.0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303	20 进出 03	500,000	48,665,000.00	24.47
2	190305	19 进出 05	200,000	19,898,000.00	10.01
3	2028020	20 兴业银行 小微债 03	200,000	19,604,000.00	9.86
4	2028009	20 浙商银行 小微债 02	200,000	19,576,000.00	9.84
5	200202	20 国开 02	200,000	19,338,000.00	9.7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权证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 市场中性策略执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股票资产 0.0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运用股指期货进行对冲的空头合约市值 0.0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空头合约市值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为 0.0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执行市场中性策略的投资收益为 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0.00 元。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以内，本基金持有的“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3”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福建监管局的行政处罚（闽银保监罚决字（2020）24 号）；经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中国银保监会福建监管局没收违法所得 6,361,807.97 元，并合计处以罚款 15,961,807.97 元。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以内，本基金持有的“20 浙商银行小微债 02”的发行主体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16 号）；经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多项违法违规行为，中国银保监会罚款 10120 万元。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以内，本基金持有的“18 民生银行 01”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0）1 号）；经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中国人民银行对其罚款 2360 万元。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0）43 号）；经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多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收违法所得 296.47 万元，罚款 10486.47 万元，罚没合计 10782.94 万元。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以内，本基金持有的“18 宁波银行 03”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19）67 号）；经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点性规模考核指标，股权质押管理不合规的违规行为，中国银保监会宁波银保监局处以罚款人民币 40 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给予纪律处分。

本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以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票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2.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29,151.1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3.92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29,457.3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可转换债券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票投资，无相关投资政策。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A	中银证券安沛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986,849.84	100,109,652.7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517.04	16,489.8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830.42	100,046,518.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997,536.46	79,624.1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期初	申购	赎回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者类别	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份额	份额	份额		(%)	
机构	1	20200701-20200930	199,968,006.20	-	-	199,968,006.20	99.95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如遇市场行情突变可能存在大额赎回甚至巨额赎回的风险，增加基金管理人的流动性管理压力。同时，基金管理人应付赎回的变现行为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或者产生较大波动。本基金管理人后期将审慎评估大额申购对基金持有集中度的影响，避免单一投资者集中度继续提高，同时将完善流动性风险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对基金持有人利益的保护。</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除第 6 项在基金托管人处外，其余文件均在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